



# 道德与认识

对现代资产阶级伦理学认识论基础的批判

Л · В · 科诺瓦洛娃著

杨 远 石毓彬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Л. В. КОНОВАЛОВА  
МОРАЛЬ И ПОЗНАНИЕ

КРИТИКА ГНОСЕОЛОГИЧЕСКИХ ОСНОВ  
СОВРЕМЕННОЙ БУРЖУАЗНОЙ ЭТИКИ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Мысль»  
Москва. 1975

（根据苏联思想出版社1975年版译出）

道 德 与 认 识

中 国 社 会 主 义 出 版 社 出 版  
人 民 印 刷 局 北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太 阳 宫 印 刷 厂 印 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5.625印张 122千字

1983年10月第1版 1983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3,000册

统一书号：2190·083 定价：0.54元

# 目 录

## 译者的话

## 导言

<b>第一章 道德的认识方面</b> .....	( 1 )
一、伦理学史中的道德与认识问题.....	( 2 )
二、现代资产阶级元伦理学的危机.....	( 16 )
三、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结构中的认识论问题.....	( 23 )
<b>第二章 道德反映现实的特点</b> .....	( 34 )
一、道德反映社会存在的特点.....	( 35 )
二、道德反映的对象.....	( 44 )
三、道德反映现实的客观性.....	( 51 )
四、道德认识现实的方式.....	( 60 )
五、伦理知识的水平.....	( 71 )
<b>第三章 道德中的真理问题</b> .....	( 78 )
一、道德中的绝对因素和相对因素。道德和 “永恒真理” .....	( 84 )
二、伦理学相对主义的根源.....	( 90 )
三、合乎真理的东西与正当的东西.....	( 100 )
四、真理与价值；真理与公理 .....	( 108 )
五、道德真理的标准.....	( 113 )
<b>第四章 道德的逻辑分析的几个问题</b> .....	( 119 )
一、道德判断的性质.....	( 120 )
二、道德判断的种类.....	( 130 )
三、义务逻辑的几个问题.....	( 150 )
<b>结论</b> .....	( 161 )

# 第一章

## 道德的认识方面

现代资产阶级伦理学的理性主义学派，把注意力集中在道德的认识论和逻辑的问题上，并摒弃正统问题，而且把这一事实常常描写成“伦理学中的革命”，伦理学理论的新时代的开端。甚至象美国学者威廉·弗兰肯纳（Wilhelm·Franke-na）这样一些严肃的伦理学史学家也把道德的认识论（按现代资产阶级伦理学的术语叫做 *когнитивный\**）问题称为全新的、只是本世纪的伦理学才具有的问题。<sup>①</sup> 这个问题就是对马克思主义来说，往往也同样被说成是新的问题，尤其是最近十年，在社会主义国家里研究工作者对这个方面的兴趣也增加了。<sup>②</sup>

但是，这类观点在伦理科学史上却找不到佐证。伦理学史证明的是另一方面——伦理学的认识论问题起源于伦理学的遥远的过去，而道德的某些认识论问题的提法本身，在古希腊哲学里就已经出现了。

可以有把握的说：在伦理学史上，任何一个稍有名气的

① W·弗兰肯纳《伦理学》，佛罗伦萨，1958年。

② M·奥索夫斯卡《道德科学基础》，华沙，1963年；M·弗利兹汉德《元伦理学的主要派别与问题》，华沙，1970年；W·艾希霍恩《伦理学作为科学是可能的吗？》，柏林，1965年；F·洛泽尔，《义务逻辑·道德发展的构思和引导》，柏林，1966年；M·马凯《道德意识的辩证法》，布达佩斯，1972年。

\* *когнитивный* 英文是Cognitive即“认识的”、“有认识能力的”之意。——译者

学派，都没有避开知识和道德的相互关系的问题。有一些专门著作论述了道德的认识论问题。

对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来说，这个问题也不是新的，因为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家制定了认识的一般方法论，并且不止一次地面向诸如：道德中的真理、道德中的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相互关系、道德体系的真理性等这样一些具体的问题。诚然，这些问题没有形成伦理科学的单独部门，而是基本上在批判唯心主义哲学和伦理学观点时连带着予以论述的。然而，构成解决道德认识论问题的基础的认识方法论，却在诸如：《反杜林论》、《德意志意识形态》、《资本论》、《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等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著作家的这样一些著作里，得到了论述。<sup>①</sup>正是马克思主义为伦理学传统的发展建立了崭新的基础，而现代资产阶级伦理学却摒弃了它，声称，“所有过去的伦理学都是建立在错误的基础上的”。<sup>②</sup>

## 一、伦理学史中的道德与认识问题

伦理学史中的认识问题，长时间没有独立的意义，也没有成为专门的研究对象。它们多半是作为论证规范伦理学的前提而出现的。在古典伦理学的结构中，“纯粹”伦理学问题被归结为对规范、评价和命令体系的研究，因为，同理论哲学相反，伦理学本身被解释成独特的“实践哲学”。其余的伦

①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52—53页；第3卷，第3页；第12卷，第752页；第20卷，第98—106页，第385页；第21卷，第209页；第46卷上册。《列宁全集》，第1卷，第393页；第14卷，第120页；第27卷，第366页；第31卷，第257—258页；第38卷，第195页、第228—230页。

② 例如，在西方尽人皆知的加罗德·普里查德的文章《道德哲学能建立在错误的基础上吗？》里，就是这样主张的。(H. Prichard. Does Moral Philosophy Rest on a Mistake? —— «Mind», 1912 vol XXI. N81)。

理学问题从规范体系的“括弧内”移出来，并且已不是作为伦理学的一部分，而是作为哲学或者“道德形而上学”的一部分来研究的（在康德伦理学结构中特别明显地看到这一点）。正是在现代伦理学中，认识论问题不仅形成了伦理学体系的独立部分，而且在伦理学结构中占据了和其规范部分同样的地位，因此，只有在这个意义上，才可以谈认识论问题上的某种程度的新事物。但是，特别奇怪的是，在现代资产阶级伦理学中，认识论问题成了与伦理学规范部分相对立的东西，并被宣布为真正的伦理学问题和唯一科学的问题。现代资产阶级伦理学的理性主义学派（感情主义、直觉主义、语言分析学派等）的代表人物，正是把认识论和逻辑的问题，说成是伦理学中唯一科学的问题，而把规范问题作为不科学的、无权成为伦理科学对象的问题来加以否定，这是完全没有道理的。在他们看来，规范问题只能算作是“常识”的范围，是主观意见、情感、个人立场和评价的领域。

现在我们从他们如何理解道德和认识的联系这一角度来考察一下各种伦理学学派和派别，不管它们是新的，还是旧的。

实证主义伦理学，从休谟起，到感情主义代表人物止，都是以一般的形式提出这些问题的，但是在解决它们时，都导致了所谓否定的认识论，就是说断定在道德范围内一般不能应用真理、事实、真理和谬误的标准等认识的基本概念。因此，断定道德科学本身，即伦理学，从科学一词的完全意义上来看，不是科学，而是伦理的判断和概念。由于伦理的判断不是关于事实的判断，表达的不过是与价值相联系的主观意见和情绪。客观唯心主义伦理学的拥护者们与此相反，在承认道德的认识地位的同时，通常总是夸大道德和伦理学的

这一方面。

它们之间的区别在于：在一些体系里，道德的认识论问题仿佛具有夸大性，并且在“科学—道德”两者的抉择上，做完全偏重于科学的解决。在另外一些体系里，不顾科学、知识的全部重要性和成就，好象它们会“损害道德”，因而把道德置于全部和任何的真理与科学之上。道德被看成是社会和人的最高人道主义价值。

苏格拉底是在哲学中最早把道德和认识紧密联系起来的人物之一。他宣称，在道德中，知识是道德的基础：假如人知道怎样做是正确的，他就会那样做。这个哲学家把追求理性知识、获得悟性真理的意愿置于人的一系列道德品质的首位，从而把它同本能和激情相对立。苏格拉底宣称只存在一种需要追求的美德——这就是知识、智慧、认识真理。苏格拉底的尽人皆知的著名公式是：理性 = 美德 = 幸福。苏格拉底企图使伦理学逻辑化。他不仅承认认识和真理同伦理学和美德的直接联系，而且，一方面，把美德、道德和幸福归结为真理，另一方面认为道德真理是最大的价值，因而认定通晓真理的人将会行善<sup>①</sup>。

苏格拉底的这一思想，被柏拉图发展了，并在其哲学里具备了完整的唯心主义体系的形态：整个存在着的世界和真实的人类生活本身被他说成是不真实的和没有真正价值的。只有价值和美德的某种理想世界，才被认为是真正真实的，而实在的事物和真实的人类事业和行动，则是它的平淡的影子。<sup>②</sup> 柏拉图把美德理解为对这种真实世界的认识，而按他的看法，只有探索真理的智者、哲学家才能被看作是幸福的

① 参见《伦理学简史》，莫斯科，1969年，第51页。

② 参见同上书，1969年，第55页。

和最有道德的人。

数世纪后，道德中价值和事实问题成为迫切的问题，而它在最早形态中，采取了这样的形式：道德价值被看作是真理的同类物，正是它们属于真正的世界，并构成存在的本质，而全部和任何的“事实”都是次要的，和真理没有关系的。对唯心主义伦理学来说，存在的东西（сущее）和应有的东西（должное）的传统的对立（即一切存在的东西被宣称为不真实的，而某种应有的东西的特殊世界倒含有真正的真理），就是根源于此的。这一思想，随后演变成为伦理学中的古典唯心主义的一个基本命题，即由于现象世界不符合于理想，所以它不是真实的世界。

唯物主义传统在解决这个问题上根源于德谟克利特哲学。这一派别的代表人物反对把世界分成两个，即把它分解为真实的和虚假的、理想的和现实的世界的思想，提出不是在真理的认识中，而是要在实现真理的行动中、在正确的行动中和善行中，看到人的美德与幸福。

道德的认识价值，在亚里士多德那里，不是表现为消极地直观真理，而是表现为把它运用到具体人们的行动和行为上去。如在亚里士多德的《尼克马克伦理学》里，我们读到：“……人不知道应该做什么和避免什么，也正是由于这个错误，人们成为不正义的人和根本不道德的人”<sup>①</sup>。这里清楚地表达了关于认识和行动、认识和行为之间的联系的思想。亚里士多德第一次指出了伦理学概念的特点，以及它们同比较严格的数学和物理学概念的区别。他写道，至于说到我们的科目（指的是政治和道德），那么“……无须累言，假若提出

<sup>①</sup> 亚里士多德：《尼克马克伦理学》。见《亚里士多德伦理学》，圣彼得堡1908年版，第40页。

的说明达到科日本身许可的程度就行了，因为不是在一切思考中都必须寻求准确性……美与公正……在自身中包含的差异和不定性，似乎与其说是无条件的（按性质），不如说是有条件的……遇到类似的概念及从中得出的结论，应该满足于在一般和重大的特征上指明真理……有教养的（有知识的）人，在每一单个学科中，将要追求的只能是研究对象的性质所能容许的精确程度。”<sup>①</sup> 亚里士多德对苏格拉底和柏拉图的命题：真理和道德是等同的，对善的认识就是善提出了疑问。“对善自身的认识能够给予织工或木工在其职业中以哪类帮助，为什么认识了理念本身的人，就会成为优秀的医生或者统帅呢，这些都是不清楚的……”。<sup>②</sup>

世界被区分为真实的和虚假的以及认识高于活动的柏拉图思想，被亚里士多德所动摇，然而却没有被驳倒。先是希腊诡辩学派（道德的认识论，开始是由他们提出来的<sup>③</sup>），而后是古罗马的塞涅卡和西塞罗，为了动摇有可能寻求道德问题上的符合实际的真理的信念，做了许多努力。他们对道德真理相对性的诡辩式证明，产生了一种非常顽固的意见，后来成为一种极端的哲学偏见，认为无法获得道德真理，随后又认为根本不可能认识道德中的真理。他们对道德真理的存在本身和把真理的概念应用到关于道德的判断上去的合理性，散布怀疑论调。

斯宾诺莎按照另外的方式解决了道德与认识的相互关系问题。他的伦理观点在伦理学史上是把伦理学提高到自然科学水平、证明自然科学和伦理学方法一致，把道德和认识联

① 亚里士多德：《尼克马克伦理学》。见《亚里士多德伦理学》，圣彼得堡1908年版，第4页。

② 同上书，第9页。

③ 参见《伦理学简史》，第50页。

系起来的最明显的尝试之一。斯宾诺莎把伦理学看做是科学中最伟大的一门科学，并认为其余的科学都应该为解决道德问题服务。他按照几何学证明的严格体系的方法创作了自己的主要著作《伦理学》。此外，由于他力图把伦理学建立在“理性的真正指导”上，建立在认识上，因而成为一个大胆地采用严格的科学方法来分析道德的人。“用几何学方式加以证明的”斯宾诺莎《伦理学》的唯理论性质表现为，在被认为是不受严格证明支配的道德中，斯宾诺莎引入了研究缺陷和激情的几何学方法，进行从数学上精确地计算某些人类行动的结果。斯宾诺莎写道：“我……将这样精确地考察人的行动和爱好，就象问题谈的是关于线、面、立体那样”<sup>①</sup>，这样，他就自觉地使道德与认识接近了。他有一个认识和自由相联系的著名公式：“自由是认识了的必然”。依据斯宾诺莎的观点，认识自己的激情、激动和缺陷，应该有助于人掌握它们，克服它们并使他们服从自己。真理的知识不仅改造个人生活，而且改造整个社会生活，有助于建立适合人类本性的社会秩序。他写道：“人的真正的幸福和愉快在于智慧和认识真理”<sup>②</sup>。尽管斯宾诺莎的伦理学观点具有极端性，马克思主义者对他建立的道德唯理论理论的尝试，还是给予高度的评价。

让·雅克·卢梭按照另外的方式提出了科学与道德的相互关系问题。卢梭在1750年获得第戎研究院奖金的有名的著作《科学和艺术的复兴能够移风易俗吗？》里写道：科学、自然科学、艺术的蓬勃发展并没有使人们变得更有道德，而是相反，产生了许多道德缺陷；“没有真挚的友谊、真正的尊重、有根据的信任。猜疑、不信任、恐惧、冷淡、审慎、仇恨常常隐藏

① 《B·斯宾诺莎选集》（两卷集）第1卷，莫斯科1957年，第455页。

② 摘引自《伦理学简史》，第132页。

在谦让礼貌这些惯常的和诡谲的外表之下，隐藏在这种备受赞颂的礼节之下，而这种礼节，我们是应当归功于当代的启蒙的”<sup>①</sup>。

因此，由于卢梭的论证采取了最奇怪的形式，因而，他对提出的问题给予了否定的回答。在作为理性和启蒙的时代而载入史册的十八世纪，卢梭却抨击理性的成就，力图贬低启蒙的成果，并且与时代的风格完全不协调，竟宣传要倒退到自然界和人的自然状态中去。

伟大的道德学家如此严厉地批判自己时代所用的根据，就是他正确指出的那个事实：风尚和道德落后于知识、艺术和科学发展的水平。解决问题采取这样激烈的形式，与其说是因为卢梭由于道德败坏而想把罪过加到科学和知识的头上，不如说是为了把注意力引到人类生活的需要和要求上去，是为了强调，不论整个科学、手工业、艺术、教育的意义有多么大，都不能绝对化，都不能使它们变成盲目崇拜的偶像，因为人类需要知识和科学不是为了它们本身，不是为知识而知识，为科学而科学，而是为了服务于人类的目的，使人们（全体及每一个人）的生活更有意义、更人道、更道德。

众所周知，卢梭不能正确地断定知识和道德相异化的根源，不懂得它们的不相容表现着资产阶级的阶级社会内部的矛盾性。因此，在警告不要盲目崇拜科学和知识的同时，他却陷入另一个极端——盲目崇拜道德，夸大它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达到了贬低科学、知识和艺术的意义的地步。然而，提出关于知识和道德的发展不平衡；科学技术进步和道德进步的历史规律性不一致，以及忘记道德的不合理等问题的荣誉，正是属于卢梭。所以，他号召说：若是科学成就不能为人的

① 《让·雅·卢梭论文集》，莫斯科1969年版，第13页。

福利服务，就不要为它们所迷惑，今天听起来还很现实。

在近代哲学里，认识和道德的相互关系问题具有关于严格的科学和伦理学、知识和道德的相互关系问题的形式。如，在法国唯物主义者的观念里，通向美德的途径要经过认识。不道德的行动是无知识的结果，不道德的人不过是缺乏教养、无知无识的人。通晓真理能自动地保证合乎道德的行为和良好的风尚。狄德罗写道：“让所有的人都成为有教养的人，那么自然界就会用道德的语言同所有的人讲话了。”<sup>①</sup>

我们必须略过伦理学史上许多很有趣味的部分，打开最有意义的一页，转为考察康德和黑格尔的伦理学理论。在《道德形而上学探本》和《实践理性批判》里，康德用数十页的篇幅分析先验的综合判断是否可能的问题？康德指出先验综合判断是可能的，例如在数学和伦理学中，并对斯宾诺莎的构想给予应有的评价，从而，他似乎使自然科学和伦理学接近了。（如我们已经看到的，斯宾诺莎把伦理学比作几何学、并认为伦理学体系要效法几何学的公理结构，因此，他仿佛预料到了使伦理学形式化的现代尝试）。康德考察的是伦理学判断本身，并指出，伦理学的功用及其作为科学的地位，依赖于承认万能的道德真理。按照他的看法，伦理学公理与动机、动作和行动直接联系在一起，它们以命令的声音讲话。

“你应该”这一命令作为最伟大的道德力量经历了人类的全部历史。

但是，这一伟大力量的源泉在哪里？道德价值的性质是怎样的？康德断定，命令不可能从经验那里获得，因为理性，自由和独立的理性，是自身原则的创造者，并且不是在存在的东西的世界里汲取它们，而是使用理性直觉的方法，在

---

<sup>①</sup> 摘引自：依·克·卢波尔《狄德罗时代》，莫斯科1960年版，第240页。

理想的东西、应该的东西的世界里、在先验价值的世界里汲取它们。按照他的看法，伦理学不同于科学，就如同实践理性（真正意志的领域）不同于纯粹的、理论的理性（思维领域）一样。然而，不管这一个还是那一个，都是以某些先验的原理为基础的，这些先验的原理“是绝对真理”，或是“直觉的纯粹形式”。并且，在康德看来，“纯粹理性”，即理论思维领域，仅仅构成更高级的实践理性，即伦理学领域的前提。康德写道：“道德规律向我们提供……从……应用我们的理论理性的整个范围内绝对无法说明的事实，这一事实向我们指明纯粹的智力所能了解的世界，而且，完全肯定这一世界，并能使我们认识有关它的某种东西，即某种规律。”<sup>①</sup>恰好在道德范围内，我们深入到了物自体的领域，可是逻辑思维领域却不能认识它们。在自然科学和逻辑学领域终止的地方，就开始了伦理学的领域——认识“应该的东西”的领域。正如B·Φ·阿斯穆斯强调指出的那样，“实践理性、研究伦理学问题的手段，在康德那里成了认识论的独特的同类物……在把伦理学作为独特的、甚至（在一定意义上）作为最高的‘认识论’的理解里存在着真正新的，而且是有意义的思想萌芽”<sup>②</sup>。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康德对认识和道德的相互关系问题作了有利于道德的解决，并且把伦理学看作是哲学的顶峰。

黑格尔在崭新的基础上考察了认识和道德。黑格尔激烈地批判了那种认为认识论范畴，特别是真理概念不能适用于道德和伦理学领域的信徒，这一事实是有不小的意义的。黑格尔在《法哲学》序言里写道：“……所谓的抽象推论把认识

① 《康德全集》，第4卷（I），莫斯科1965年，第362页。

② B·Φ·阿斯穆斯：《康德伦理学》，见《康德全集》，第4卷（I），第38页。

真理宣布为不高明的举动，它象罗马皇帝的专横霸道一样，把贵族和奴隶、美德和缺陷、荣誉和不幸、知识和无知混为一谈，消除一切思想与一切事物的差异，以致于真实东西的概念、道德规律并不比意见和主观信念更重要，并把犯罪原则当作信念，同道德规律放在同等地位上……”<sup>①</sup>。黑格尔反对自己时代的实证主义者的这些话，对批判现代感情主义来说，并没有失掉其现实性。

黑格尔把道德看作是绝对精神发展中的一个阶段。而精神本身，在黑格尔看来，不是别的，正是无限展开的理想，它经常地处于生成和发展的过程中。因此，照黑格尔的看法，历史就是道德理念的自我展开和自我肯定，就是道德王国的逐步实现。所以，在黑格尔那里，道德和认识从起源上就是联系在一起的。他坚定地把自己的观点和“空洞的抽象推论”对立起来，后者诉诸于情感和情绪，并企图用它们取代理性和认识。

黑格尔看到了道德认识的特点和困难，而且讥讽地指出，这些困难由于每一个人都认为自己是道德领域的权威而加重了。但是，只有认识道德中的真理，才有可能提供坚强的信念，成为行动的内在基础。黑格尔精细地看出，认识自然规律和认识道德规律之间的差别：自然规律是纯粹的，我们只应该发现它们。在道德里，认识规律——只是第一阶段。随之而来的是第二阶段——思考阶段，正如黑格尔写的那样，在思想产生的地方，这些规律不是纯粹的，它们把人当作自己的对象，因而必须了解它们的根据。人的内心的声音，或者能够承认这些根据，或者不能，黑格尔认为，这是由于每个人相信，他在自己的内心具有道德认识的专门器官——决

<sup>①</sup> 《黑格尔全集》，第7卷，莫斯科-列宁格勒1934年版，第13—14页。

定道德范围的良心。所以，在道德范围内，人尽管能够服从必然性和外在权威的权力，然而任何时候服从它们都不会象服从自然界的必然性那样，因为总是内心的声音对他讲：应该怎样做，并且他在自身中要找到对具有规律效力的东西的证实或者不证实<sup>①</sup>。所以，“认为人不能认识真理，而仅仅同现象发生关系，思维会损害善良的意志的论点，以及其他类似的观念，使精神既失掉任何智力的价值和长处，又失掉任何道德的价值和长处”。<sup>②</sup> 黑格尔把那种“教导说，不是认识，而是心和兴奋心情是道德行动的真正准则”<sup>③</sup> 的哲学称为“空洞的”哲学。

所以，在黑格尔看来，道德同认识是分不开的。认识道德理念、道德规律构成掌握道德所必要的和不可缺少的成分，而且是道德行为的基础。黑格尔情愿采用真理概念来适应道德问题，他谈论真实的善行、真实的良心、正确的或不正确的行动：“善是特殊意志的真理……。”<sup>④</sup> “恶劣的意志灌输一种和普遍意志相对立的东西；而善良的意志，与此相反，引导自己去适应自己的真实概念”。<sup>⑤</sup>

在黑格尔注意的范围内，还有道德中的真理和谬误的相互关系问题，道德真理的本质的确定问题，以及涉及道德认识论问题的一系列其他比较重要的问题。

虽然黑格尔有“在认识论上夸大”的缺点，但是把道德包括在认识范围内，承认道德是认识的特殊手段，无疑是他的伦理学理论的合理内核。

在伦理学史领域内，做简要的离题说明，目的是为了指

① 参见《黑格尔全集》，俄文版第7卷，第128—130页及其他页。

②③④ 同上书，第150、163、150页。

⑤ 同上书，第160页。

明马克思主义在自己承认和制定道德的认 识 职 能 上 依 靠 着可靠的哲学传统。在伦理学史上道德与认识的相互关系问题的提出和分析，贯穿在最重要的伦理学体系中，尽管在这些体系中解决的方式各不相同。当然，就是在那些否认道德与认识有任何联系的伦理学理论里，也有自己的历史继承性(它贯穿在休谟的伦理学中，并由现代新实证主义所继续)。然而，反认识论的伦理学传统比认识论的伦理学传统更为贫乏，不是偶然的。指出这一点尤其重要，因为反认识论的“兴盛”，反认识论的突发”(如果可以这样称谓的话) 正是和现代资产阶级伦理学，首先是和感情主义联系在一起的。这个事事实本身需要专门加以如下的分析和说明。

如上所述，现代感情主义和直觉主义是带着下面的论点登上伦理学舞台的，他们认为整个过去的道德哲学都是建立在“自然主义错误”之上的，其根源是它试图在认识和道德之间、严格科学和伦理学之间、事实和价值之间确定相同之点，可是在它们之间没有，也不可能有任何共同点。比如 A · 彭加勒写道：“需要证明的科学真理，无论从哪方面来说，都不可以同需要感受的道德真理进行比较。不可能有不道德的科学，然而也不可能有科学的道德。”类似的理论不仅来源于很早以前的实证主义，而且来源于和它们在时间上十分相近的学说。

产生于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之交的 F · 尼采 的 伦 理 学 观 点，是这些来源之一。它能引起我们的兴趣，不仅是因为它作为法西斯主义的道德和意识形态的基础而恶名昭著，而且也因为它是现代非理性主义的先驱。现在我们所以要简要地考察这种观点，也是由于它常常不怎么引起马克思主义伦理学范围内的专家们的注意。《权力意志》一书对说明尼采的一般道德观点和道德与认识的相互关系问题的观点，是最有意